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以下议案：

一、通过了《关于为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 TFT-LCD 用偏光片项目的建设进度，同意为盛波光电向深圳发展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申请 1.2 亿元之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可撤消之连带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直至该笔授信业务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清偿完毕为止（详见公司公告 2010-31 号）。

二、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经理的议案》，根据工作需要，副总经理冯俊斌不再兼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职务，聘铁英任公司审计部经理，试用期一年。

三、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招商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三日